

证券代码：301035

证券简称：润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9月17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王玉翠女士和职工监事李志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其辞去监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王玉翠女士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原定任期为2020年6月15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李志清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原定任期2019年9月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及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后生效，在新监事任职前，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责。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在辞职生效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对监事股份转让的规定。

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监事会对于王玉翠女士和李志清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

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17日